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李詠馨

電話：03-8462860#223

電子信箱：joy_li@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14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501319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教署函轉衛生福利部修正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一案如附件請轉知所屬、附件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
(376550000A_1150131980_ATTACH1.pdf、376550000A_1150131980_ATTACH2.pdf)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修正「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一案（如附件），請轉知所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7月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50061303號函辦理。
- 二、檢附「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如附件）。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電
交 2026/07/14 16:47:26 文 章

115/07/14



1150002749